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3-57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宜华健康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宜康	股票代码	0001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宜华健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明	陈晓栋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	
传真	0754-85890788	0754-85890788	
电话	0754-85899788	0754-8589978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yre@yihua.com	securities.yre@yihu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以医疗机构运营及服务和养老社区运营及服务为主的两大业务核心，致力于构建全国性医疗综合服务平台和连锁式养老服务社区，逐步形成全面融合的医养结合运营体系，同时延伸到医疗后勤服务、医疗专业工程、健康护理及康复、互联网医疗等领域，打造体系完整、协同高效的医疗及养老产业生态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医疗机构投资及运营业务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为依托开展医疗机构投资及运营业务。根据业务性质的不同，达孜赛勒康的业务可进一步细分为医院托管服务业务和医院投资运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 医院托管服务业务

达孜赛勒康与有管理服务输入需求的医院建立合作关系，基于自身在医疗行业的管理经验和人才团队为合作医院提供全方位的托管服务。通过向医院输出先进的医院管理理念和优质的医疗资源，全面提高医院的管理能力、经营效率和医疗水平。达孜赛勒康根据提供的服务内容和医院规模的大小，按照医院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托管费。

② 医院投资与运营业务

达孜赛勒康依托在医疗产业领域的经验与资源，投资营利性医院，直接参与医院的运营管理业务，医院的收入来源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和药品收入等，达孜赛勒康作为医院股东，其收益来源主要为医院的经营利润。

（2）、养老社区投资及运营业务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亲和源为依托开展养老社区投资及运营业务。亲和源主要从事会员制养老社区的投资与运营和向入住会员提供养老服务，目前运营多个养老社区，覆盖城市包括上海、杭州、嘉兴、青岛、三亚等地。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① 养老社区投资与运营

通过自建或租赁房产的方式建设和运营养老社区，并向客户出售养老社区会员卡，客户购买会员卡后获得养老俱乐部会员资格和入住养老社区的权利。根据会员权利和服务标准的不同将产品进行分类，并根据会员卡类别的不同按照对应的政策确认收入。

② 会员养老服务

在会员入住亲和源养老社区后，每年向会员收取服务年费。亲和源为会员提供全面的康复诊疗和日常照护服务，并首创“生活、快乐、健康”三位一体的秘书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有尊严、有意义的全方位养老服务。

（3）、医疗后勤服务业务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众安康为依托开展医疗后勤服务业务。众安康是国内医疗后勤服务行业的“一体化非诊疗”专业服务提供商，致力于打造“专业化、一体化”的医疗机构非诊疗支持保障服务体系，为各类医疗机构提供包括物业管理服务、医疗辅助服务、餐饮服务、商业服务、特约服务等在内的医疗后勤服务。

（4）、医疗专业工程业务

医疗专业工程业务是众安康在医疗后勤服务业务基础上进行的横向拓展。医疗专业工程提供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为洁净手术室、ICU、NICU、化验室、医用气体工程等医疗专业工程的建设提供“设计 + 施工 + 产品 + 服务”的一站式服务，具体包括医疗专业工程专业化设计、气体管道布线规划、施工组织设计、装饰施工、产品设计、设备配套、系统集成、系统运维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4,094,255,935.93	4,291,877,972.75	-4.60%	5,178,328,90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891,028.42	-410,887,209.17	-89.81%	200,928,114.9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984,652,750.76	1,334,407,348.30	-26.21%	1,561,644,37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535,976.31	-681,951,329.03	35.69%	-620,112,14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295,689.39	-761,634,511.83	25.91%	-564,340,01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38,518.14	118,737,339.01	27.12%	182,034,443.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96	-0.7770	35.70%	-0.7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96	-0.7770	35.70%	-0.7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6%	-649.60%	-111.63%	-133.7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9,034,857.96	230,177,462.75	250,267,470.17	245,172,95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19,576.64	-113,903,575.75	-94,904,841.93	-143,607,98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058,157.34	-112,342,388.85	-79,680,556.77	-290,214,58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8,493.34	48,445,017.78	58,681,826.48	49,130,167.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3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6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7%	232,336,916	0	质押	161,689,990	
					冻结	161,711,411	
深圳市前海新富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7%	71,707,315	71,707,315	质押	71,696,800	
					冻结	71,707,315	
林正刚	境内自然人	8.14%	71,468,147	0	质押	66,023,710	
					冻结	71,468,147	
深圳市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06%	35,672,000	0			
李岳雄	境内自然人	1.30%	11,453,400	0	质押	11,446,400	
					冻结	11,453,400	
代妙琼	境内自然人	1.20%	10,568,040	0	质押	10,564,400	
					冻结	10,568,040	
汕头市汇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0,006,640	0	质押	9,996,000	
					冻结	10,006,640	
陈泓	境内自然人	0.46%	4,000,000	0			
李清秀	境内自然人	0.37%	3,279,700	0			
周英本	境内自然人	0.34%	3,013,80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625,505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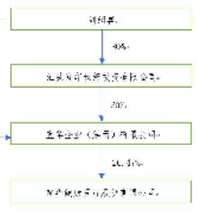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 1 元（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交易类退市规定，根据相关规则，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起开市起停牌，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3-68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8.00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11.01	选举林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王博雁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陈梓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2.01	选举余竹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刘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3.01	选举万庆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周光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 2022 年度工作述职。

2、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6)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4、上述所有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9:30-16: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区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5800)

联系电话：0754-85899788

传真：0754-85890788

联系人：陈晓栋

2、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第八届第十五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150”，投票简称为“宜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个人对本次会议议案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有权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8.00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3)人		
11.01	选举林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王博雁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陈梓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2)人		
12.01	选举余竹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刘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2)人		
13.01	选举万庆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周光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3-56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宜华 4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2 年度报告》、《2022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查：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相关规定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所”）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经过监事会全体成员审慎考虑，认可中兴华会所出具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同时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关于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所列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表示无异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着力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查：中兴华会所向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专项说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专项说明》。

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有效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 年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6,853.60 万元，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为 -80,637.79 万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218,858.10 万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5,447.35 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能实现盈利，同时，公司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未能实现盈利，同时公司、子公司存在部分债务逾期的情形，公司经营压力和资金压力较大，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商誉、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经过测试，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合同资产、商誉等计提了减值准备，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共计 7,889.83 万元。另外，公司对部分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长期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以及无使用价值的资产进行核销，核销资产共计 1,310 万元。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金额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处理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拟提名万庆生先生、周光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监事薪酬政策如下：

（1）公司所有监事，若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则按照该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再从公司领取监事薪酬；若其未在公司担任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则不再从公司领取监事薪酬；

（2）监事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3-64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8,337,905.44	259,034,857.96	-1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034,861.33	-86,119,576.64	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796,207.22	-82,058,157.34	1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25,516.65	-5,318,493.34	-8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9	-0.0981	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9	-0.0981	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3%	-18.97%	9.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12,465,496.22	4,094,255,935.93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57,925,889.75	-779,891,028.42	-10.0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24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29,241.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01,028.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2,884.71	
合计	-4,238,654.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本期较期初减少 44.14%，主要系本期归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2、应付职工薪酬本期较期初减少 23.05%，主要系本期发放计提的年终奖及绩效奖金所致.

3、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19.57%，主要是由于本期较上年同期部分医疗后勤项目撤场所致.

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降低 20.81%，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对应减少所致.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降低 78.54%，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6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0%	160,615,147	0	质押	89,968,221
					冻结	89,989,642
深圳市前海新富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7%	71,707,315	71,707,315	质押	71,696,800
					冻结	71,707,315
林正刚	境内自然人	7.52%	66,041,147	0	质押	66,023,710
					冻结	66,041,147
李岳雄	境内自然人	1.30%	11,453,400	0	质押	11,446,400
					冻结	11,453,400
代妙琼	境内自然人	1.20%	10,568,040	0	质押	10,564,400
					冻结	10,568,040
汕头市汇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0,006,640	0	质押	9,996,000
					冻结	10,006,640
周龙一	境内自然人	0.58%	5,104,737	0		
刘海滨	境内自然人	0.55%	4,800,000	0		
陈泓	境内自然人	0.46%	4,000,000	0		
周英本	境内自然人	0.34%	3,013,80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60,615,147				人民币普通股	160,615,147
林正刚	66,041,147				人民币普通股	66,041,147
李岳雄	11,4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53,400
代妙琼	10,568,04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8,040
汕头市汇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6,64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6,640
周龙一	5,104,737				人民币普通股	5,104,737
刘海滨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陈泓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周英本	3,013,805				人民币普通股	3,013,805
陈舜娜	2,9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625,505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591,816.08	74,461,055.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1,486,632.92	283,276,059.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084,481.17	61,771,775.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5,221,790.28	433,885,002.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00,337.35	13,392,912.20
合同资产	141,376,026.45	140,635,034.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